

中共泸州市委老干部局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中共泸州市委老干部局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机构设置

(三) 2020 年重点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泸州市委老干部局 2020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1. 部门收支总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8.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0.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1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13.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中共泸州市委老干部局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主要职责

中共泸州市委老干部局是市委主管全市老干部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为：

1.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市党委、政府的有关规定，对全市老干部工作进行宏观指导；会同有关部门解决老干部和老干部工作中出现的突出矛盾和问题，研究并提出老干部工作的有关政策意见，报市委、市政府决策。

2.负责指导离休干部和副县级及以上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检查、督促老干部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的落实情况。组织安排全市重大节日走访慰问老干部工作，组织安排老干部参观考察、健康休养工作。

3.负责全市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党组织建设；引导离退休干部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4.负责市委离退休干部党工委及所属事业单位的管理服务工作，组织老干部发挥积极作用；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推进老干部工作，深入开展为党和人民事业增添正能量活动，发挥好老干部在推动落实新发展理念、促进改革发展稳定、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开展各种健康有益的文化体育活动，丰富老干部晚年生活。

5.协调处理老干部丧事有关工作，承担老干部遗属的有关工作。

6.负责市外有关老干部来泸参观、健康休养和探亲的接待及协调工作。

7.负责老干部工作队伍建设。

8.完成市委和市委组织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市委老干部局机关内设一室（办公室）两科（综合管理科、保健活动科）和机关党委，下属1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泸州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泸州市退休干部管理服务中心）。市委老干部局现有编制8人，其中行政编制7人，工勤编制1人，2019年退休1人，年末实有人数7人。

（三）2020年重点工作

1.突出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一是建立完善离退休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长效机制。始终把政治建设贯穿于老干部工作各方面，继续深化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和党员“四个一”活动，教育引导全市广大离退休干部和老干部工作者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建立完善离退休干部“三项建设”长效机制。实施“七好一提升”工程，开展“三评三争”创建活动。围绕“领导机构建设好、基层组织覆盖好、支委班子建设好、工作制度执行好、组织活动开展好、先锋作用发挥好、经费保障落实好、提升组织力”要求，

全面推进离退休干部党建创新发展。在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和党员中开展“评选标准化党支部、优秀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争创社区治理标杆、争当家风建设表率、争做文化养老典范”活动。三是大力推进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推进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建设“五个规范”“五化标准”（即“5+5”标准化建设模式）全覆盖。

2. 扎实做好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工作，为广大老同志安享幸福晚年创造良好条件。一是实施“三健全三落实”精准服务制度。健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机制，完善离休干部特约就诊制度，畅通就医“绿色通道”，落实专门医疗机构和专门医疗服务签约团队；健全离休干部“一人一策”精准服务机制，全面落实离休干部医疗待遇等政策；健全服务管理易地安置和异地居住离退休干部机制，全面落实走访慰问制度，坚持每年一次走访慰问。二是构建多元化为老服务机制。试点采取政府购买服务，借助社会力量等，探索社会养老服务新模式，为离退休干部提供更加优质、便捷、高效的服务，加强与医疗机构合作，关注离退休干部精神慰藉，借助社会资源，健全家庭、社区和单位共同参与的养老服务机制，探索具有泸州特色的为老服务品牌。三是加强老干部活动阵地和学习活动阵地建设。对照“五化标准”加强对区（县）和市级部门学习活动阵地建设的指导。规范建立离退休干部各类活动团队，科学设置兴趣培训班，精心组织开展学习活动。四是健全完善困难老同志帮扶制度。

3. 牢牢聚焦中心大局发挥优势和作用，扎实抓好离退休干部系列重大活动。一是开展“银发生辉”志愿服务活动。健全完善老同志发挥作用的长效机制，引导老同志主动融入社区共建共治共享体系。进一步发挥“酒城五老”的优势作用，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学习弘扬全国、全省离退休干部先进集体、先进个人事迹，深入挖掘离退休干部在助力脱贫攻坚、基层治理、疫情防控等方面的优秀典型和先进事迹。二是开展“我为泸州争创城市基层党建示范市”争光彩活动。充分利用党群服务中心和社区资源，主动融入社区基层党建。围绕“加强党建引领、凝聚社会力量、开展志愿服务、助力基层治理、推进文化养老”目标，开展助力社区治理党建示范引领、文化养老服务、社区志愿服务“三大行动”。三是扎实开展助力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活动。聚焦“六大攻坚行动”、基层治理等中心工作，健全和落实发挥老同志政治优势、经验优势、威望优势的制度，建立“酒城金秋人才”队伍专家信息库，开展专题调研、建言献策等活动。四是持续开展“我为脱贫攻坚出份力”活动。进一步落实“双联一整合”和关工委“六个顾问”举措，健全和落实发挥老同志优势的制度，鼓励退休干部到村担任村党支部书记、乡村振兴第一书记、特聘村主任，聚焦特殊困难群体、聚焦扶贫扶志，扎实开展产业扶贫提能、感恩思进扶志、结对帮扶关爱行动。

4. 持续推进老干部工作信息化精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老干部工作质量和水平。一是大力推进老干部信息化建设。加快

“酒城金秋智慧老干部”平台建设，探索实现涵盖离退休干部个性化电子档案、党组织管理、服务管理、增添正能量等内容的智慧老干部工作系统建设，实现离退休干部党建、服务、管理的资源共享和信息互通。二是自觉践行精准化工作理念。坚持分类管理、因地制宜、因人施策，着力做好思想引领精准、政策落实精准、服务保障精准。三是努力提升规范化水平。进一步规范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政策体系，切实增强按照制度要求做好新时代老干部工作的意识和能力，根据新情况新问题，配套制定新的政策措施。适时，在市级部门推广干部荣誉退休制度。

5. 着力强化责任担当提升素养，全面加强老干部工作队伍自身建设。一是探索完善机构改革后老干部工作运行机制。积极适应机构改革的新变化，进一步理顺关系，优化职能设置，深入细致做好老干部思想工作、服务管理工作，确保离退休干部的事情有人管、工作经费有保障、党组织活动不断线、服务水平不降低，推动老干部工作更好地融入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大局。二是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以巡察发现问题的整改为契机，建立完善长效工作机制，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老干部工作的重要论述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发挥中心组理论学习示范引领作用，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认真执行民主集中制，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三是从严从实抓好机关党的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全面规范

机关党组织工作。推进机关党建与老干部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加强局离退休干部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推动市委老干部局离退休干部党建走在全市前列。强化党员培训、岗位奉献，积极发挥党支部、党员的先锋模范、表率作用。建立完善巩固主题教育成果长效机制，推进“双一流”机关建设。四是强化实践锻炼和素质培养。加强实践历练、加快知识更新，拓宽眼界视野、提升创新能力。用项目化思路推动老干部工作。定期组织开展读书活动、专题讨论、政策培训，学习借鉴先进地区成功经验，加强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和专业训练。适时举办老干部工作人员培训班。五是持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规定，深刻汲取蒲波、彭宇行、侯晓春严重违纪违法案件教训，认真抓好“以案促改”工作。坚持严管和厚爱相结合，关心干部职工身心健康，及时表扬奖励敢负责、勇担当、善作为的干部。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共泸州市委老干部局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中共泸州市委老干部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中共泸州市委老干部局 2020 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654.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52.75 万元、降低 7.46%，降低的主要原因是

项目经费中老领导的相关项目经费及办公家具及设备采购减少。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654.55 万元、占 100%，无上年结转收入。

中共泸州市委老干部局 2020 年支出预算 654.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52.75 万元、降低 7.46%，降低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中人员减少,项目经费中老领导的相关项目经费及办公家具及设备采购减少。其中：人员支出降低 48.03 万元、占-6.79%，日常公用支出降低 5.49 万元、占-0.78%，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增加 19.07 万元、占 2.70%，项目支出减少 18.31 万元、占-2.59%。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中共泸州市委老干部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54.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4.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比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减少 52.75 万元、降低 7.46%，降低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中人员减少,项目经费中老领导的相关项目经费及办公家具及设备采购减少。

收入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54.55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6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1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78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2.99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泸州市委老干部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54.5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降低 52.75 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支出减少,项目经费中老领导的相关项目经费及办公家具及设备采购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63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12.32%；医疗健康支出 9.15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1.40%；住房保障支出 11.78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1.8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2.99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84.4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2.9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支出、办公日常开支、完成老干部业务工作方面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 9.1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方面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6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离退休干部慰问费等。

4. 住房保障支出 11.78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发放住房补贴方面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泸州市委老干部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29.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98.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

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1.4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12.8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一）无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与上年预算相同

本年度公务接待费计划主要用于接待省老干部局来泸调研检查，外市老干部局考察学习活动。

（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预算相同

（四）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轿车 2 辆，越野车 0 辆，多功能乘用车 0 辆。

本年度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机关及下属单位老干部工作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泸州市委老干部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

出 0 万元。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泸州市委老干部局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中共泸州市委老干部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1.4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48 万元、降低 14.85%，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中共泸州市委老干部局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0 年中共泸州市委老干部局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经费 0 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准确把握“认真做好高退休干部工作”的新要求，深入贯彻中央、省委、市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紧紧围绕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市第八次党代会、市委八届四次全会部署，认真落实全国、全省老干部局长会议精神，牢固树立精准服务工作理念，进一步加强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用心用情、敬爱至恭做好服务工作，持续开展为党和人民事业增添正能量活动，着力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工作队伍，不断提高全市老干部工作质量和水平，为助推泸州“决胜全面小康、建成区域中心”作出新的贡献。2020年的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

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附件：表 1.部门收支总表

表 1-1.部门收入总表

表 1-2.部门支出总表

表 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1.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表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4.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6.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部门预算）